永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樟政办〔2022〕10号

永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<u>改"行动方案》的通知</u>

各乡镇人民政府, 直有关单位:

《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方案》已经县政府研究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永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9日

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方案

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及省市相关文件要求,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,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,建设美丽宜居乡村。现制定方案如下:

一、目标要求

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关于"十四五"期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村庄清洁行动工作有关精神,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和"全国文明城市"创建工作,将"三清一改"拓展优化为"六清一改",以"扫清楚、清清楚、拆清楚、整清楚、围清楚、分清楚、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"为抓手,扎实打好村庄清洁行动战役,不断健全长效机制,发挥村民主体作用,着力引导农民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,促进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全面提升,努力建设"庭院美、村庄美、道路美、河岸美、田园美、山川美"的"六美"村庄,推动村庄环境从干净整洁向美丽宜居转变,持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。到2023年成功创建"全国文明城市",到2025年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提升,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进步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针对当前影响农村环境卫生的突出问题,广泛宣传、群策群力,集中力量推进农村环境卫生整治,掀起全民关心农村人居环境改善、农民群众自觉行动、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村庄清洁行动的热潮。

- (一) 扫清楚。全面清扫村庄农户房前屋后和村巷胡同的 柴草杂物等积存垃圾、塑料袋等白色垃圾。清扫村内道路沿线 垃圾、枯枝树叶等。
- (二)清清楚。实施清淤疏浚,清理村内河塘沟渠、排水沟的淤泥、垃圾,以及农田、水域的垃圾或漂浮物,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。清理动物尸体和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。清理乱涂乱画乱贴乱挂的小广告、杂乱无章的标语等"牛皮癣"。清理村内废弃的砖块、土渣等建筑垃圾。
- (三) 拆清楚。拆除未去功能化的旱厕,以及房前屋后、 道路沿线、商铺市场、河道溪流、沟渠池塘、田间地头等视线 范围内废弃的果棚瓜架、养殖圈栏和杆塔线路。拆除房前屋后 杂乱无章、临搭乱盖的建(构)筑物。拆除具有危险性的残垣 断壁、破败建筑、空心房等,确保村庄内规范有序。
- (四)整清楚。整齐摆放房前屋后、道路沿线、市场商铺等杂物薪柴、商品货物、生产工具等物件,无乱停乱堆乱放、占道经营等现象。统一规整农田菜地、果棚瓜架、晾衣绳以及农房电力通信线缆等。结合"美丽庭院"创建,整齐、有序摆

放院内的物品。

- (五)围清楚。对村庄内道路旁、农房边的菜园田地、家禽家畜养殖处等,应采用石块、竹篱笆、绿化苗木等乡土材料进行整齐圈围,开展农村基础设施等项目建设的,应要按规范要求进行围挡。
- (六)分清楚。在基本建立"村收集、镇转运、县处理"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基础上,集中力量在"户分类"上下功夫,有序推动村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、源头减量、资源化利用,有效实现"分类投运、分类收集、分类处理"。
- (七)改变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。结合本地实际,以问题为导向,加强健康教育工作,广泛宣传卫生习惯带来的好处和不卫生习惯带来的危害,提高村民清洁卫生意识。建立文明村规民约,强化社会舆论监督,引导群众自觉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,从源头减少不文明的现象和行为。

三、行动原则

(一)乡镇主抓、统一部署。各乡镇要认真落实五级书记 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责任,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,立 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,结合村庄原有风貌,因地制宜地制 订乡镇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方案,并将任务分解到村, 乡镇主要负责同志为"一线总指挥",做好村庄清洁"六清一 改"行动部署动员、督促指导、检查验收等工作。

- (二)村为单位、多方参与。以村为单位组织实施,村党组织书记为第一责任人,制订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具体实施方案,做好宣传发动、组织实施、监督检查等。积极鼓励动员群团组织、社会力量等参与,并结合"全国文明城市"、"美丽庭院"、"文明积分制"工作开展,组织动员农民群众自觉行动,自觉缴纳保洁费,培养形成维护村庄环境卫生的主人翁意识,主动投身村庄清洁行动,引导农民群众转变观念,改变不良生活习惯,培养农民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,倡导健康生活方式。
- (三) 先易后难、循序渐进。要学习推广村庄清洁行动先进经验,从农民自己动手能干、易实施、易见效的村庄环境卫生问题入手实施先行整治,坚持少花钱或花小钱办大事、办好事,做到干净、整洁、有序。在此基础上,稳扎稳打、渐次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其他方面工作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强化责任落实。全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由 县农村人居办牵头指导推动,县农业农村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、 自然资源与规划局、永泰生态环境局、住建局、文明办、交通 运输局、水利局、文体旅游局、卫健局、林业局、供销社、妇 联、团县委等有关部门按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职责分工参与组 织实施。各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、亲自动员、亲 自推动,结合本地实际,制定具体工作实施方案,细化责任分工,明确工作目标。

- (二)强化晾晒考核。建立"月检查、季晾晒、年考核"工作机制,每月开展一次调研检查,每季度进行一次晾晒评比,每年组织一次全域性考核。县组建检查考评组,由相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责任部门组成(详见附件1),每月分组轮流到分片乡镇检查,每个乡镇抽查2个村的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情况,填写《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月检查登记表》(详见附件2),对发现的问题发放整改通知单,要求乡镇限期(2-7天)整改,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按照《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考核评分表》(详见附件3),对乡镇进行考核排名,予以全县通报晾晒,并将考核排名情况报送市农村人居办。县农村人居办将不定期对各乡镇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开展及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明察暗访,并适时向县委、县政府报送。
- (三)强化立整立改。需整改的情形:1.发现有陈年垃圾、零星垃圾或焚烧垃圾的;2.农村生活污水(三格式化粪池)、粪污等乱排直排现象,沟、渠、塘、河道未定期清淤疏浚,发现黑臭水体的;3.村庄视线范围内乱搭乱盖(含旱厕)、房前屋后乱堆乱放或乱占道路现象的;4.畜禽未进行圈养现象的;5.村内广告(标语)乱贴乱挂、墙面乱喷乱涂现象的;6.村规民约等规章制度未落实上墙的;7.没有完善的环卫设施(垃圾桶、垃圾转运车)

以及必要的保洁员;8. 基层组织管理不规范,乡村振兴及党建宣传氛围不浓厚。

- (四)强化奖惩激励。各乡镇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开展情况,将纳入县对乡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范围,并作为政策支持、项目安排、资金分配、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。同时,县里将建立红黄牌制度,对被县级以上媒体曝光,督查检查发现问题,被县级以上单位通报等情形,视情给予相关乡镇红黄牌警告,并与末位约谈等机制有机结合,不断加大工作推进力度。
- (五)强化总结提升。强化总结提升。各乡镇应及时对本辖区工作中涌现出的好经验、好做法进行整理归纳,形成典型经验报送县农村人居办,并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微信、快手、抖音等新媒体,以及适时召开专题现场会等方式予以宣传复制推广。同时,各乡镇及时做好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开展情况半年、年度总结,分别于7月15日、12月15日前,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名义报送县农村人居办。
 - 附件: 1. 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检查考评组名单及考评方式
 - 2. 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月检查登记表
 - 3. 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考核评分表

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 检查考评组名单及考评方式

一、检查考评组分组情况

1. 检查考评一组

组长: 林 峰(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)

组员:宋涛(县发改局)

林海生(县供销社)

倪行承(县人居办,联系人)

2. 检查考评二组

组长:杨明(县住建局副局长)

组员: 蔡理迅(县自然资源与规划局)、

唐丽清(县林业局)

阮弈涵(县人居办,联系人)

3. 检查考评三组

组长: 黄绍坚(县文明办副主任)

组员: 高孝臻(永泰生态环境局)

何岩新(县交通运输局)、

张 灯(县人居办,联系人)

4. 检查考评四组

组长: 陈晓峰(县水利局副局长)

组员: 张 妍(县卫健局)

王泽霖(县文旅局)

许时蕾(县人居办,联系人)

二、乡镇分片情况

第一片:塘前乡、葛岭镇、城峰镇、岭路乡、赤锡乡;

第二片: 梧桐镇、嵩口镇、伏口乡、盖洋乡、长庆镇;

第三片: 富泉乡、同安镇、大洋镇、霞拔乡、东洋乡;

第四片:清凉镇、盘谷乡、红星乡、白云乡、丹云乡。

三、检查考评方式

四个检查考评小组每月轮流到四片乡镇开展检查或考评, 每个乡镇抽查 2-5 个村,车辆由各组长所在单位安排,具体考 评通知由各组联系人负责。

附件 2

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月检查登记表

乡(镇):

检查时间: 2022 年 月 日

村名	是否按时反馈 问题整改报告	问题整改率	有无开展文明 积分考评	领导是否重视 (有无到场)	本月有无开展村庄清洁行动

检查组人员:

附件 3

永泰县村庄清洁"六清一改"行动考核评分表

乡(镇): 考评人员:

2022年 月 日

类别	项目	考评内容	分值	得分	
季度检查	毎月 检查	1. 乡镇有实施方案,得3分;本季度检查的6个村有具体实施方案,得6分; 2. 本季度每月全部完成发现问题整改的,得12分(按完成比例得分);每月按时报送问题整改报告的,得6分; 3.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文明积分制开展情况:本季度检查的6个村有开展文明积分制工作的得6分(查看积分考评上墙公布情况,按开展比例得分); 4. 领导重视,每月督查时乡镇分管、包村领导、工作队到场的,得6分; 5. 本季度检查的6个村每月至少开展1次村庄清洁行动,得6分(看本月行动相片,要标注行动时间,按开展村比例得分)。	45		
现场检查	道路 农田道	1. 扫清楚: 村道沿线有明显成堆垃圾(含建筑物垃圾),路上有较大面积动物粪便的,发现1处扣1分; 2. 清清楚: 农田上有明显的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等农业生产废弃物的,扣1分;路边电杆上有多处"牛皮癣"的,扣1分;河塘沟渠淤泥淤积、垃圾漂浮,出现黑臭水体的,扣1分;3. 拆清楚: 田间地头等视线范围内有连片废弃的果棚瓜架、养殖圈栏和杆塔线路,影响村容村貌的,发现1处扣1分;4. 整清楚: 道路两旁有乱堆乱放、乱牵乱挂现象的,发现1处扣1分;5. 围清楚: 路旁菜园地、家禽家畜养殖点没有整齐圈围的,发现1处扣1分。	15		
	居民点	1. 扫清楚: 农户庭院、房前屋后、村巷有陈年垃圾1处或成堆垃圾1处扣1分,零星垃圾5处扣1分; 2. 拆清楚: 房前屋后杂乱无章、临搭乱盖的建(构)筑物的,发现1处扣1分;具有危险性的残垣断壁、破败建筑、空心房等现象的,发现1处扣1分; 3. 整清楚: 房前屋后柴草、农具、杂物等乱堆乱放现象较明显的,发现1处扣1分; 4. 分清楚: 无干湿垃圾桶,或垃圾未入桶,桶体不干净,垃圾外溢,发现1处扣1分。	20		
	户厕	1. 公厕情况:没有上墙管理制度扣1分,设施损坏1处扣1分,公厕内脏臭扣2分,公厕周边卫生脏乱差的扣1分; 2. 户厕:卫生脏乱差的扣1分; 3. 每发现1处旱厕扣5分。	10		
	场所	1. 村部内外不干净整洁,物品乱堆乱放,发现1处扣1分; 2. 村卫生室内外不干净整洁,物品乱堆乱放,发现1处扣1分; 3. 村内学校内外不干净整洁,绿化未到位,发现1处扣1分; 4. 村内商铺占道经营、店外店、店面外溢等,发现1处扣1分。	10		
合 计					

抄送: 团县委、妇联、供销联社、林业局、卫健局、文化体育和旅游局、水利局、交通局、文明办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财政局、发改局、农业农村局。

永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3月29日印发